

watch | 上证观察家

# 我们应考虑人民币早日成为国际货币

□李稻葵

中国经济的发展属于赶超经济，其增长已超出正常的经济发展速度。基于此，我认为，我国经济发展不适宜用“过热”或“过快”等总量字眼来衡量经济增长状况。经济增长有没有可持续性，主要是看在经济增长过程中是否出现了大幅度波动，是否会带来相关的社会和经济问题。只要经济能平稳发展，经济可持续和健康发展是可以保障的。

观察目前我国宏观经济发现，其基本比例是不尽合理的：最终消费略高于50%，投资比重还很高，这样很容易出现投资效率低下，这属于结构问题；还有，贸易顺差太高，这不仅会带来贸易摩擦，在很大程度上也会使我国经济受制于国际经济波动，并容易使我国经济过度暴露在国际经济波动的风险之中。

由于目前中国经济处于一个非常开放的时期，其开放程度已远远超过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所以，如果不加以防备，国际经济波动风险对我国经济影响的可能性将会加大。

在这样的情况下，如果中国经济要维持稳定和高速发展，就

必须对冲来自于国际经济风险的冲击，而高额的外汇储备实际上为这种对冲创造了一个很好的机会。也就是说，如果我们能利用好外汇储备，那么就可以对冲来自于国际经济波动的风险。相反，如果让部分外汇储备分散到百姓个人手中，也许我们在短时期内就很难调动起这些储备，以抵御国际经济波动的冲击。

其实，外汇储备数额上升不是问题的本质，它所带来的人民币升值压力是国际政治问题，只要能合理解决贸易摩擦、适当减少贸易顺差，我们完全可以合理利用和解决高额外汇储备问题。当然，高额外汇储备会对中国的货币政策产生很大冲击，但高额外汇储备所带来的压力被夸大了。问题的关键是怎么用好外汇储备。

为此，我建议，应把一部分外汇储备投资到流动性最强的

国际资产里，如可以投资欧美的政府债券，以防御短期国际收支波动所带来的一些风险。剩余的部分还可以由政府机构集中管理与投资，实现其回报与中国经济面临风险之间的对冲，化解来自国际经济波动对中国经济影响的诸多风险。当然，外汇储备额的波动应与国家财政收入波动之间保持反向关系才是最佳的选择。

还有一个问题值得注意，人民币成为国际货币会对中国经济带来诸多益处，如可以让我国宏观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减少来自于国际金融市场波动的冲击，消除来自国际收支的不平衡。

由于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上第四经济大国，当然中国经济对世界的影响远不止于此，如我国钢铁、铜、铝等资源类产品的生产量和消费量都处于世界第

一位置。因此，目前我们应该考虑的问题是在什么时候才能让人民币真正成为国际货币？这个进程能否加快？

让我们不妨先来看一下本国货币国际化的一般步骤：先允许本国的货币自由兑换，逐步让国际上的一些交易采用本国货币，最后发展到发行本国货币的金融资产。但目前中国还无法按照上述程序操作。因为，中国的金融机构尤其是银行业效率还比较低，如果允许人民币自由兑换，很多人民币资产将无法保留，这将直接威胁到中国银行体系稳定和国家金融安全。所以，我国在短期内还无法实现人民币的自由兑换。但我们可以利用目前外汇储备高、人民币升值压力大的大好时机，稳步推进相关的工作。首先，可以在国际市场上发行以人民币为基价的金融资产，鉴于债券风险相对较小，发行债券最容易；其次，以国家信誉和1万亿美元外汇储备作为担保发行政府债券；最后，如果国际机构手中持有更多的人民币资产，这种滚雪球的效应会逐步放大，最终我们是可以实现人民币国际化的。

另外，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更多挑战是来自于国际经济的大环境。因此，我们需要营造一个更有利于中国经济崛起的国际经济大环境。为此，我们在各种国际事务上要积极主动地说明和解释中国的立场，不仅要消除一些错误，还要占领国际舆论的制高点。这样，我们才能确保我国经济政策赢得国际的理解和认可，避免贸易报复、关税壁垒、反倾销案件等等这些不良反应的产生。

从这个角度看，我们需要政府领导人、经济界人士、学者、民间群众更加积极主动开展活动，争取更有利于是经济发展的国际舆论空间。官方的宣传渠道当然很重要，但还要靠我们的企业家、学者、民间人士，通过各种渠道宣传中国，表明我们的立场，这是很重要的。

（作者系清华大学教授）

# 以权谋私把经济适用房引入绝路

□王平

日前，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在媒体上刊发的一则《公告》，把济南市阳光舜城8栋小高层住宅的内幕揭了出来：该住宅区位于济南市三大名胜风景区的千佛山风景区南部，在济南被称为“富人区”。谁能想到，该高层住宅竟然是“省直机关经济适用房”，面积最大的近300平方米，均价仅1900元每平方米，而对外发售价是每平方米4290元到6000元。

什么叫经济适用房？经济适用房是带有社会保障性质的住房，它包含三个特点：一是经济，即价格低廉。二是适用，即面积较小。根据《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的规定，经济适用住房的中套面积应控制在80平方米左右，小套面积控制在60平方米左右。三是针对经济困难居民，带有社会保障性质和公共产品性质。

对照一下不难发现，山东省的这个“省直机关经济适用房”根本算不是什么经济适用房，而是在假借经济适用房名义牟取私利。什么叫“省直机关”经济适用房？难道省直机关里面有许多低收入困难家庭？倘若真是如此，恐怕也不会有那么多人挤破头往里面进了。

当权力拥有者利用权力资



漫画 刘道伟

源，将经济适用房变异为牟取私利的工具，必然会使针对那些生活困难家庭的经济适用房的投入，损害他们的利益。因而，所谓的“省直机关”经济适用房本身，就说明这项政策在变成与民争利而不是惠及民众。

值得注意的是，类似的这种做法并非个别。开宝马车去买经济适用房的例子，早已不再是新闻。此前亦有媒体报道，性质为“经济适用房”的郑州市龙鑫苑高档住宅小区，被郑州市直某机关“团购”，这些购房者中，有人又将房子加价10万元倒卖给“中低收入家庭”。

这种做法危害巨大。首先，

它严重损害了政府的形象。以权谋私，将照顾困难家庭的住房视为已有，严重损害了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其次，导致生活困难的群众，无法通过分享国家优惠政策拥有住房，为社会稳定埋下了隐患。其三，加剧腐败的蔓延，伤及和谐社会的根基。

需要强调的是，无论是郑州市龙鑫苑小区还是济南市阳光舜城8栋小高层住宅，都是“无意中”露出尾巴的，在此之前，人们根本不知道这些房子就是经济适用房，在享受着国家的多重优惠政策。这再次说明了信息公开的重要性，没有

信息公开，权力拥有者拥有可以借助权力之手制造谎言，遮掩耳目，混淆视听，公众连最起码的信息都不知道，只能游离于监督之外。

现在看来，经济适用房不

仅存在问题，而且问题相当严

重，正在由于层出不穷的以权

谋私行为而陷入绝境。因

而，笔者更倾向于一些人大代表的观点，取消经济适用房，以廉租房取代之，并对廉租房的落实进行严格检查，彻底断绝那些通过倒卖经济适用房赚钱的人的念头，否则，在监督、问责不健全或缺位的情况下，经济适用房很难找到突围之路。

# 只提保有环节征税将进一步加重公众负担

□陈军华

中国40个重点城市住宅平均套型面积为113平方米，其中16个城市超过120平方米，而北京待售住宅的平均套型面积已达143.9平方米。针对这一问题，建设部副部长刘志峰日前透

露：建设部、财政部、税务总局等正在研究增加住房保有环节税费，对户型面积偏大的房子收取一定费用。通过鼓励小户型设计、保有环节征税等手段，提高大户型购买使用成本，引导消费者合理住房消费，鼓励推广中小户型。

但是，就总体而言，我们的税费负担并不低。其一，在我国房价构成中，各种税负的比重在35%~40%左右（与土地出让金所占比重大致相当）。由于税负于集中在开发环节，买房人常常感觉不到税重，实际上，房价高就与税负重有着最直接的联系，公

部分税都是在保有环节征收的，以物业为主体的财产税是其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而在我国，房地产绝大部分税、费都是在开发环节征收的，保有环节征税较少，只有城市房产税和少量的城市土地使用税等。

但是，就总体而言，我们的税费负担并不低。其一，在我国房价构成中，各种税负的比重在35%~40%左右（与土地出让金所占比重大致相当）。由于税负于集中在开发环节，买房人常常感觉不到税重，实际上，房价高就与税负重有着最直接的联系，公

众缴纳的房款中有相当一部分就是税。其二，我国费多。据报道，在我国房地产开发过程中，各种收费项目多达100余种，有“头税轻，二税重，三税、四税要了命”的说法，所谓三税、四税指的就是各种收费。

显然，我国在保有环节征税，与西方国家截然不同，绝非单纯地开征一个新的税种，而是将开发环节的税收向保有环节转移，从而，达到降低房地产开发成本、降低房价、惠及公众、引导正确消费理念的目的。因而，对保有环节征税，必须遵循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即总体税负应当减少而不是增加。对于现有住房，由于购房人一次性缴清了所有税款，不宜再征物业税。

众缴纳的房款中有相当一部分就是税。其二，我国费多。据报道，在我国房地产开发过程中，各种收费项目多达100余种，有“头税轻，二税重，三税、四税要了命”的说法，所谓三税、四税指的就是各种收费。

显然，我国在保有环节征税，与西方国家截然不同，绝非单纯地开征一个新的税种，而是将开发环节的税收向保有环节转移，从而，达到降低房地产开发成本、降低房价、惠及公众、引导正确消费理念的目的。因而，对保有环节征税，必须遵循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即总体税负应当减少而不是增加。对于现有住房，由于购房人一次性缴清了所有税款，不宜再征物业税。

众缴纳的房款中有相当一部分就是税。其二，我国费多。据报道，在我国房地产开发过程中，各种收费项目多达100余种，有“头税轻，二税重，三税、四税要了命”的说法，所谓三税、四税指的就是各种收费。

显然，我国在保有环节征税，与西方国家截然不同，绝非单纯地开征一个新的税种，而是将开发环节的税收向保有环节转移，从而，达到降低房地产开发成本、降低房价、惠及公众、引导正确消费理念的目的。因而，对保有环节征税，必须遵循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即总体税负应当减少而不是增加。对于现有住房，由于购房人一次性缴清了所有税款，不宜再征物业税。

价。但从实行的效果来看，并未达到应有的目的。其一，相关税负被转嫁到了买房人手中。尤其在房价持续上涨的时候，这种税负转嫁很容易进行。其二，对二手房征个税加大了交易成本，抑制了二手房市场的发展，使市场中的住房供应更依赖一手房，反而推动了房价上涨。

在房地产开发环节税重，交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

仅房地产开发环节的税负重，交

易环节税负也逐渐加重的情

况下，倘若不大幅减少开发环节的

税费，也就是说，开征不动产

税，不再是一个税费环节转移的

问题，而是增加新的税收问题。

一旦开征物业税，房价成本可

能进一步提高，公众的负担将进

一步加重，从而，背离开征保有

环节税收的初衷。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我国不